

安康学院教务处办公会议

纪 要

第一次

安康学院教务处

2018年5月14日

2018年4月10日和11日，钟生海副校长在教务处会议室分别主持召开了江南、江北各二级学院的系（教研室）主任代表和教师代表座谈会，专题调研课程考核补考工作，听取了代表们的意见建议。教务处处长余谦、副处长李友海和考试科科长梁波参加了调研会。

在充分听取意见建议基础上，结合近几年补考、第二次补考实际执行情况，经2018年5月2日教务处处长办公会议研究报主管校领导同意，决定如下：

1. 取消第二次补考。次学期初正常补考后仍不及格的课程，随低年级重修并参加期末考试，如考试时间冲突，可参加低年级该门课程次学期初的补考。若因人才培养方案调整，低年级不再开设该门课程，学生可选择内容相近课程报学院审批同意后进行修读。

2. 没有机会参加重修的不及格课程，参加毕业清考。

3. 计算补考、毕业清考的总评成绩时，计入平时成绩。重修后仍不及格参加毕业清考的课程以最高一次平时成绩计入总评成绩，平时成绩在总评成绩中所占比例与正常考试相同。

4. 教务处协调正方公司尽快解决教务管理系统中平时成绩

迁移等技术问题。

5. 上述决定从 2018 年 9 月 1 日开始执行。

6. 其它文件中相关规定与本纪要不一致的，以纪要为准。

参会人员：余谦、杨哲、张纪生、李友海、梁波、周云

送：钟生海副校长

发：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各科室

共印 20 份